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场内简称	长信银利
基金主代码	519996
前端交易代码	519997
后端交易代码	5199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1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9,097,108.6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盘、价值型股票，并在保持基金财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复合型投资策略 “由上至下”的资产配置流程与“由下至上”的选股流程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其中，“由上至下”的资产配置流程表现为：从宏观层面出发，在控制风险前提下优化资产的配置比例；“由下至上”的选股流程表现为：从微观层面出发，通过对投资对象深入系统的分析来挖掘上市公司的内在价值，积极寻求价值被低估的证券进行投资。 2、适度分散投资策略 在确保基金财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在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等因素深入分析的基础上，适度分散投资于个股，谋求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3、动态调整策略 体现为投资组合中个股的动态调整策略和股票仓位的动态调整策略两方面。投资组合中个股的动态调整策略是指：基于对各种影响因素变化的深入分析，定期或临时调整投资组合中的个股投资比例。股票仓位的动态调整策略是指：基于对股票市场趋势的研判，动态调整股票仓位。 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中等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996	01457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1,161,193.90 份	7,935,914.72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944,828.29	-178,178.92
2. 本期利润	-20,270,446.83	-367,081.2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87	-0.068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7,748,062.03	7,628,062.7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18	0.961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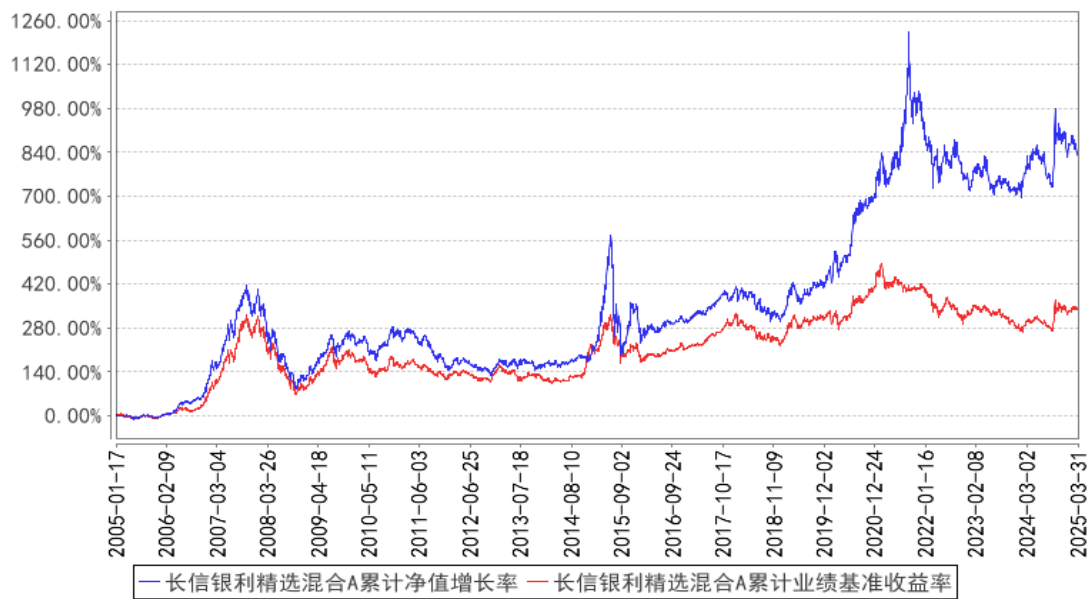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49%	1.07%	-1.05%	0.74%	-4.44%	0.33%
过去六个月	-8.31%	1.37%	-2.00%	1.12%	-6.31%	0.25%
过去一年	2.32%	1.30%	9.25%	1.06%	-6.93%	0.24%
过去三年	1.58%	1.11%	-3.03%	0.90%	4.61%	0.21%
过去五年	63.79%	1.27%	11.60%	0.94%	52.19%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30.60%	1.49%	338.34%	24.34%	492.26%	-22.85%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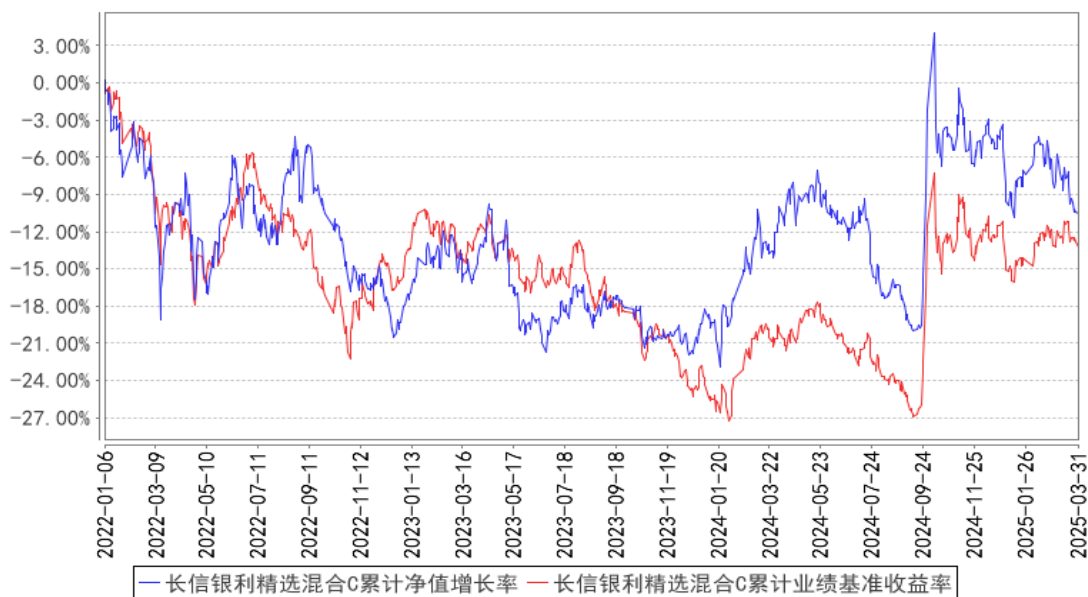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63%	1.07%	-1.05%	0.74%	-4.58%	0.33%
过去六个月	-8.58%	1.37%	-2.00%	1.12%	-6.58%	0.25%
过去一年	1.70%	1.30%	9.25%	1.06%	-7.55%	0.24%
过去三年	-0.07%	1.11%	-3.03%	0.90%	2.96%	0.21%
自份额增加 日起至今	-10.53%	1.14%	-13.25%	0.93%	2.72%	0.2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基金管理人自 2022 年 1 月 6 日起对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进行份额分类，原有基金份额为 A 类份额，增设 C 类份额。

2、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图示日期为 2005 年 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图示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6 日（份额增加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3、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许望伟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副总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15 年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毕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曾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红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弘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深圳市弈方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 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在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担任研究员。2019 年 1 月重新加入我公司，历任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权益投资部副总监、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以本基金成立之日为准；新增或变更基金经理的日期根据对外披露的公告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实行公平交易制度，并建立公平交易制度体系，已建立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已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外，其余各投资组合未发生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市场内在结构开始演绎新的变化。我们认为流动性是带来各种叙事和重估逻辑的重要推手。在这种环境下，选择标的的标准也必须向新的市场偏好去适应。在经过交易和组合再平衡构建之后，我们寻求更为坚实的持仓依据，或通过周期位置、或通过景气线索为股价提供安全边际。在一季度之后，我们认为大盘价值风格会重新站上舞台，远景要比短期更为清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618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3.8799 元，本报告期内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净值增长率为-5.49%；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612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1622 元，本报告期内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净值增长率为-5.6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6,085,870.00	78.96
	其中：股票	276,085,870.00	78.9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6,578,849.80	19.04
	其中：债券	66,578,849.80	19.0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36,143.39	1.81
8	其他资产	657,631.77	0.19

9	合计	349,658,494.96	100.00
---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2,821,620.00	41.3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3,833,080.00	4.0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0,770,560.00	6.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092,350.00	6.40
J	金融业	62,876,490.00	18.2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691,770.00	3.9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6,085,870.00	79.9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14,000	28,835,160.00	8.35
2	689009	九号公司	349,000	22,754,800.00	6.59
3	300413	芒果超媒	799,000	22,092,350.00	6.40
4	600426	华鲁恒升	999,000	22,077,900.00	6.39

5	601166	兴业银行	990,000	21,384,000.00	6.19
6	600030	中信证券	799,000	21,189,480.00	6.14
7	000651	格力电器	449,000	20,411,540.00	5.91
8	600036	招商银行	469,000	20,303,010.00	5.88
9	688981	中芯国际	159,000	14,203,470.00	4.11
10	688041	海光信息	99,000	13,988,700.00	4.0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8,251,942.19	5.2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8,326,907.61	13.9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6,578,849.80	19.2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0	24 国债 09	170,000	17,252,526.85	5.00
2	113042	上银转债	88,000	10,616,874.52	3.07
3	110059	浦发转债	88,000	9,580,463.56	2.77
4	110075	南航转债	78,000	9,539,581.64	2.76
5	113616	韦尔转债	78,000	9,469,266.25	2.7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闽金罚决字（2024）12 号），经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情况：一、未严格按照公布的收费价目名录收费；二、向小微企业贷款客户转嫁抵押评估费；三、企业划型管理不到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及相关审慎经营规则，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七十三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决定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处以 190 万元罚款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警告。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3720240049 号），因公司在相关主体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中核钛白 202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立案。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发行主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56 号），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王泽龙、洪浩炜、中信中证、中信证券、海通证券、韩

雨辰)》((2024) 45 号), 经查, 中信证券在知悉客户融券目的是定增套利的情况下, 配合其提供融券服务, 依据《证券法》第一百八十六条及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 中国证监会决定对中信证券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股票的违法行为, 责令改正, 给予警告, 没收违法所得 1, 910, 680. 83 元, 并处以 18, 000, 000 元罚款。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 发行主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金罚决字〔2024〕30 号), 经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业务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一、未能有效穿透识别底层资产; 二、信息披露不规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及相关审慎经营规则,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招商银行处以罚款 350 万元。

对如上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 公司研究部门按照内部研究工作规范对该证券进行分析后将其列入基金投资对象备选库。在此基础上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根据具体市场情况独立作出投资决策。该事件发生后, 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的发行主体进行了进一步了解与分析, 认为此事件未对该证券投资价值判断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于该证券的投资决策过程符合制度规定的投资权限范围与投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 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11, 256. 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6, 374. 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57, 631. 7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42	上银转债	10, 616, 874. 52	3. 07
2	110059	浦发转债	9, 580, 463. 56	2. 77

3	110075	南航转债	9,539,581.64	2.76
4	113616	韦尔转债	9,469,266.25	2.74
5	113052	兴业转债	9,120,721.64	2.64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47,757,339.01	4,397,426.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212,309.52	4,413,923.7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808,454.63	875,435.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1,161,193.90	7,935,914.7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A	长信银利精选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29,334.12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27,435.63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56,769.75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3	-

注：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公布的费率执行。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红利再投	2025-03-27	27,435.63	26,404.05	0.00
合计			27,435.63	26,404.05	

注：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公布的费率执行。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发生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基金的文件；
- 2、《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长信银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的原稿；
- 6、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格批复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www.cxfund.com.cn>。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